

臺南市兒童權利公約「法規檢視」教育訓練簡章

壹、目的

依據衛生福利部諮詢會議擬訂 CRC 法規檢視工作流程，106 年 9 月 10 日前須完成檢視行政命令（自治規則）案，為讓本市各項法規及行政措施可以做得符合 CRC 相關規範，擬洽衛生福利部公告 CRC 師資安排教育訓練，以掌握法規要義與前瞻趨勢，提升專業能力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參、時間地點：106 年 6 月 13 日（二）下午 2 時至 5 時

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7 樓大研習教室（安平區中華西路 2 段 315 號）

肆、授課對象：各機關相關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、少年代表、兒少福利服務相關民間團體，預計 80 人。

伍、課程內容

時間	內 容
13:30-14:00	報 到
14:00-16:45	兒童權利公約 (講師：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施慧玲)
16:45-17:00	Q&A

陸、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政策，敬請自備水杯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報名截止至 6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或額滿為止

一、填妥報名表 e-mail 回傳至 ak3567@mail.tainan.gov.tw

二、聯絡人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林嬋娟

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，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、社工師教育積分；公務人員登錄終身學習時數。

報 名 表

姓 名	服 務 單 位	身 份 證 字 號	電 話	需要請打 V		
				公 務 人 員 學 習 時 數	社 會 工 作 師 教 育 積 分	研 習 時 數